浏阳市民政局2019年残疾人“两项补贴”

财政专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浏阳市财政局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浏阳市民政局对2019年残疾人“两项补贴”支出情况开展了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54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函〔2016〕35号）规定，浏阳市印发了《关于做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工作的通知》（浏政办函〔2016〕37号）,明确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120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80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19年省级财政拨付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654.1万元，市级财政拨付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918.5万元，本级财政配套资金1472.1万元，共计3044.7万元。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要求实行按月发放，通过湖南省财政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系统发放至残疾人银行账户。

三、项目绩效情况

2019年全年共计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3044.7万元，其中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72156人次、2065.87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22354人次、978.83万元。

2019年度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100%。

四、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严格按照《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函〔2016〕35号）规定，通过入户核查、数据比对、资料查阅等方式检查“两补”工作，建立了残疾人“两项补贴”定期复核制度，两补台账资料齐全、资金落实到位、项目效益发挥好。

浏阳市民政局

2020年3月24日